2024年度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拟订本区有关信访工作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依规依法处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采用信息网络、书信、电话、传真、走访等形式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意见或者投诉请求；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反馈信息网络、书信、电话、传真、走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三）承办中央、省、市和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直各部门和各镇街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四）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重大矛盾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镇街）处置集体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事件，维护区委、区政府信访秩序；协调处理各部门、各镇街等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事项；协调有关部门（镇街）做好我区群众到市上省进京进行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工作。

（五）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区直各部门和各镇街做好信访业务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六）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区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部内设机构2个，分别是办公室和接访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广州市增城区网上信访受理中心。

第二部分：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60.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4.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1.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6.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786.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86.89	**总计**	60	786.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6.89	78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0.43	66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660.43	66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495.64	49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4.78	16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	8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0	8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8	2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5	3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8	1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8	4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8	4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8	41.3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6.89	571.56	215.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0.43	445.09	215.33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660.43	445.09	215.33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495.64	445.09	50.55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4.78	0.00	164.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	84.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0	84.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8	26.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5	38.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8	19.4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8	41.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8	41.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8	41.3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60.43	660.4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90	84.9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18	0.1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38	41.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6.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6.89	786.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86.89	**总计**	64	786.89	786.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86.89	571.56	215.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0.43	445.09	215.33
20140	信访事务	660.43	445.09	215.33
2014001	行政运行	495.64	445.09	50.55
2014004	信访业务	164.78	0.00	164.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0	84.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0	84.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8	26.4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5	38.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8	19.4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8	0.1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8	41.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8	41.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8	41.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3
30101	基本工资	61.65	30201	办公费	6.10
30102	津贴补贴	165.97	30202	印刷费	1.88
30103	奖金	100.5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51.46	30205	水费	0.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5	30206	电费	4.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8	30207	邮电费	4.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30211	差旅费	0.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2
30302	退休费	26.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2
30309	奖励金	0.18	30229	福利费	2.9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32.06		公用经费合计	3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0.00	4.20	0.00	4.20	0.60	3.35	0.00	2.76	0.00	2.76	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总收入786.8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86.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99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2024年区矛调中心进驻我局办公，增加了矛调中心建设改造经费和矛调中心运行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总支出786.8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86.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571.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57万元，下降1.5%。主要变动情况：因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2.项目支出215.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56万元，增长10.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区矛调中心进驻我局办公，增加了矛调中心建设改造经费和矛调中心运行经费。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86.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99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支出，二是2024年区矛调中心进驻我局办公，增加了矛调中心建设改造经费和矛调中心运行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86.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6.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85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编外人员聘用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

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信访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8万元的69.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3万元，增长28.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6万元，完成预算4.2万元的65.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4万元，增长5.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6万元，完成预算4.2万元的65.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4万元，增长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9万元，完成预算0.6万元的98.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上级相关部门到我局调研督导、指导工作，相应增加了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6万元，占82.3%；公务接待费支出0.59万元，占17.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和应急处置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相关部门到我局调研督导、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8次，接待人数共44人。主要包括国家、省、市信访局到我局调研督导、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6万元，下降2.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变动，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9.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7.4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8.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26万元，占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215.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社工项目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社工项目整体运营效果较好，作用较明显。信访社工通过线下接访群众、线上督办案件等多种形式协助我局开展工作，在接访中通过专业的手法安抚信访人情绪，协助分析和解决问题，引导信访人理性维权，创造和谐信访环境，促进矛盾化解，较好的实现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6.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我部门整体资金使用绩效较好，能够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积极推进绩效

管理工作。在年初根据部门职责设定整体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在预算执行中进行绩效监控，事后开展绩效自评，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2024年度本部门较好地实现了总体绩效目标，确保了日常工作和重点任务的顺利开展，依法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社工项目经费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96.32万元，执行数786.89万元，完成预算的98.8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信访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要求做好信访事项化解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继续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深入推进区领导包案，全力攻坚化解重点信访事项，全力做好驻京劝返和重大活动期间的信访工作，维护我区信访工作秩序，推动我区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2024年度本部门较好地实现了总体绩效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年初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合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设定数量过少。二是在绩效管理方面，各科室联动程度不够，信息共享更新不及时。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要改善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做好年初预算编制，尤其是年初绩效指标量化和申报工作；二是在预算执行中各科室要加强信息数据共享，密切关注预算支出进度，及时合理调整预算。

社工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执

行数为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社工项目通过社会工作专业人员，采用专业的手法安抚信访人情绪，协助分析和解决问题，提供政策援助，改善信访人的社会认知，促进理性维权，创造和谐信访环境，促进矛盾化解。社工项目整体运营效果较好，作用较明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信访社工实务创新还处于不断发展和完善阶段，社工仍需加强培训。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社会工作者们要进一步夯实理论知识基础，提升能力，从信访工作业务、工作流程、业务交办、接访指引等不同工作中培养研判分析处置能力，学会有针对性地提出推进信访矛盾化解的对策。二是要进一步创新工作方法，不断嵌入社工与信访各部门之间的协调联动机制，通过不同部门之间信息交换，综合分析，形成研判，进而推动矛盾纠纷的化解。三是改善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做好年初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指标量化等工作，确保绩效目标申报的全面性和准确性，同时要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